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

专项说明

索引	页码
专项说明	1-2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信永中和 ShineWing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关于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XYZH/2025JNAA6B0243

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维云网）2024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5年4月25日出具了XYZH/2025JNAA6B0196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披露的要求，奥维云网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奥维云网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是奥维云网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奥维云网2024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除对奥维云网2024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奥维云网2024年度财务报表时奥维云网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外，我们没有对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执行任何附加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奥维云网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7ZUZ2C9J

本专项说明仅供奥维云网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挂牌公司名称：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挂牌公司的关联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挂牌公司的关联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挂牌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上海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0		0.21	30.21		出借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30.00	-	0.21	30.21	-	-	-
关联自然人										
小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总计	-	-	-	30.00	-	0.21	30.21	-	-	-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